

附件

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
112年度「寶佳教育大愛獎」設置要點

- 一、宗旨：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基於下列理念設置「寶佳教育大愛獎」，向長期付出愛心，輔導行為偏差青少年及協助弱勢家庭學生之國小、國中、高中、高職及特殊學校教師，表達崇敬之意與感恩之心。
 - (一)青少年處於身心發展較不平穩的階段，容易產生情緒困擾與行為偏差，進而衍生嚴重社會問題。其中，又以適值「青春期」之中等學校階段學生最為顯著。
 - (二)當前社會陷於多事之秋，青少年所處之大環境，不利於青少年學習成長。近年來，校園內或社會上，亦不斷發生青少年重大事件，已付出相當大的社會成本，誠不能不加以重視。
 - (三)青少年輔導工作相當不易，也至為辛勞，政府與社會對於獻身此項工作之團體與個人，理應多予鼓勵與支持。
- 二、推薦：我們深信這些獻身輔導行為偏差學生，及協助弱勢家庭學生的老師（不限輔導老師），是不會自己申請任何獎項，要求任何表揚的。因此，我們要提供機會給受惠的學生和家長以及感動的同仁，請大家不要錯過這個表達感恩的機會，踴躍推薦，更歡迎聯名推薦（附推薦表）。
- 三、評審：
 - (一)初審：就推薦資料（文字、照片等）進行評比。
 - (二)複審：聘請教育輔導學者專家及學校行政主管評審。
- 四、獎額：教育大愛獎十二位，每位獎牌乙座，獎金二十萬元。（依據評審審查結果）
- 五、表揚：
 - (一)由主辦單位舉行隆重溫馨的頒獎典禮，宴請大愛教師及其學校校長、推薦人，以表達敬意。
 - (二)編印大愛故事專輯，以擴大影響。
- 六、主辦單位：

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
地 址：11469 臺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455 號 4 樓
連絡電話：02-27906303 傳 真：02-27909389
電子郵件：hkh27906303@gmail.com